

# 「世界幣」徵虹膜信息疑違私隱例

## 藉掃描收集連接電子錢包 公署搜6處所調查

除指紋及DNA外，眼睛虹膜信息亦是重要敏感個人資料，一旦外洩後果嚴重。私隱專員公署發現一個名為「世界幣 (WorldCoin)」的加密貨幣公司，在香港要求參與者掃描虹膜信息以獲取註冊身份，公署關注其收集和處理虹膜信息涉及嚴重個人資料私隱風險，或違《私隱條例》規定，遂主動開啟調查，昨持法庭手令進入「世界幣」6個營運點要求交出文件資料。公署呼籲市民對「世界幣」項目提高警惕，應小心保護敏感個人資料，切勿隨便參與收集敏感個資活動例如虹膜掃描。



■私隱專員公署到「世界幣」的處所調查，並要求交出相關文件和資料。

公署人員昨持法庭手令進入「世界幣」6間分別位於油麻地、觀塘、灣仔、數碼港、中環及銅鑼灣的處所調查，並要營運者交出相關文件和資料。

根據網上資料，「世界幣」是在2020年展開的加密貨幣項目，聲稱目標是運用區塊鏈技術，構建全球適用的個人身份識別系統 (WorldID)、全球性通用貨幣 (WorldCoin)，以及連接身份識別與貨幣的電子錢包 (WorldAPP)，又指「世界幣」創建一種基於生物特徵的身份驗證系統，用以分辨AI人工智能還是真人，目的是確保每個人都能公平地獲取他們的數碼加密貨幣份額，防止濫用和詐騙。

私隱專員公署根據早前收集的情報，參與「世界幣」項目人士需讓有關機構透過虹膜掃描收集其虹膜信息，藉此獲取註冊身份 (即 WorldID，「世界幣」稱之為數字護照)，並可免費獲得虛擬貨幣「世界幣」。私隱專員鍾麗玲指，虹膜信息是生物辨識資料的一種。一般而言，生物辨識資料是獨一無二及不可改變的，可被視為敏感個人資料。任何人士或機構作為資料

使用者在香港收集、持有、處理或使用個人資料時，必須遵從《私隱條例》及相關保障資料原則的規定。

### 港營運點增至4個 無權禁止

私隱專員公署注意到「世界幣」去年12月在香港由一個營運點增至5個，現時仍有4個，部分營運點可收集虹膜信息。公署關注「世界幣」在香港的運作涉及嚴重的個人資料私隱風險，並相信其收集及處理敏感個資情況可能涉及違反《私隱條例》規定，為保障市民個人資料私隱，公

署主動依據既定程序啟動調查。

公署高級個人資料主任盧迪凡昨指，公署就「世界幣」收集參與者虹膜信息的調查範圍，包括收集生物辨識資料的合法性；收集程度及目的、如何使用，將會披露或轉移予哪些人士或機構；保留生物辨識資料的期限、保障生物辨識資料所採取的安全措施，以及負責人背景資料等。盧迪凡指，公署無權禁止「世界幣」繼續營運，香港有幾多人參與是調查方向之一，暫沒收到任何有關「世界幣」收集個資的投訴。

## 不當使用生物辨識 或致身份被盜

個人資料可確定在世人士身份，須以可供查閱及處理方式記錄。任何系統儲存的個資包括書面文件、聲音與影像均屬個資定義範圍。其中生物辨識資料包含個人健康、精神狀況或種族相關敏感資料，如錯誤地披露可致嚴重後果，包括無意或未經准許下再次辨識出個別人士身份，甚至被他人冒認或遭歧視。據香港現行法例，

只有個人資料受《私隱條例》保障，條例適用於公私營機構及政府部門，以規管資料收集及使用方式，防止任何人因濫用個資而侵犯他人私隱。

使用生物辨識科技的機構必須了解其獨特性、不可改變和可作推斷的特質以及相關私隱風險，要有充分理據方能使用。

## 警打擊騙案拘29人 涉款千七萬

九龍城警區刑事部為打擊科技罪案及騙案，於過去多日展開代號「春暉」的執法行動，在全港多區合共拘捕29名男女，當中主要為傀儡戶口持有人。調查顯示，被捕疑犯共涉及28宗不同類型的騙案，包括「猜猜我是誰」及網上投資騙案等，涉案騙款共約1,700萬元，其中損失最大的單一款項高達347萬元。

有關行動於1月21日展開，至昨日 (1月31日) 結束。調查顯示，被捕的傀儡戶口持有人會提供戶口協助詐騙集團處理犯罪得益。至於被捕的24名男子和5名女子，年齡介乎19至68歲，分別涉「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及「洗黑錢」罪。他們涉及的騙案包括「猜猜我是誰」電話騙案、網上投資騙案、網上購物騙案以及網上求職騙案，受害人損失金額由2,000元至347萬元不等。全部被捕人現已獲准保釋候查。

警方重申，「洗黑錢」屬嚴重罪行，市民切勿開設銀行戶口予他人使用或將銀行戶口借予他人作非法用途。根據香港法例第455章《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任何人知道或有合理理由相信某項財產，全部或部分、直接或間接為犯罪得益而處理該財產，即干犯「洗黑錢」罪。一旦被判罪名成立，最高可被判罰款500萬元及入獄14年。警方亦提醒市民「唔租唔借唔賣」，切勿借出、租出或出售戶口予他人。

## 潛店舖掠12名牌袋 匪落網揭另涉3案



■警方拘捕一名疑犯，帶走調查。

尖沙咀一間樓上名牌手袋店日前發生爆竊案，賊人一分鐘內掠去12個名牌手袋，價值逾170萬元。經深入調查後，警方周一 (1月29日) 掩至荃灣一工廈拘捕35歲無業男，並相信他另涉3宗樓上電子產品店爆竊案，4宗案件失物總值逾213萬元。行動中，警方檢獲相信為犯罪得益的約8萬元現金，以及被捕人犯案時所穿衣物，被捕人現正被扣留調查，將被控4項「入屋犯法」罪，今日於九龍城裁判法院提堂。

警方油尖警區刑事部督察陳君圖簡述案情指，警方上週日 (1月21日) 晚上8時40分接獲報案指，尖沙咀北京道57號一間樓上名牌手袋店發生爆竊案，一名男子利用硬物敲碎店舖玻璃門，一分鐘內掠走12個名牌手袋。該疑犯得手後，隨即登上一輛的士逃去無蹤。

## 確保高質量23條立法

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終於重新啟動，展開諮詢。這是香港的憲制責任，但過往在「反中亂港」勢力阻撓下，致使多年來應做未做。2019「港版顏色革命」和「黑暴」帶來慘痛經歷，充分凸顯立法的必要和重要性，普羅市民更清楚維護國家安全與社會穩定的關係，加上在完善選舉制度和「愛國者治港」原則下，筆者有信心立法能夠盡快完成，即使如此，解說工作絕不能鬆懈，亦要確保法例有效管用，以應對千變萬化的國家安全風險。

上次就23條立法展開公眾諮詢已是2002年，在跨越2003年的立法進程中，

香港經歷了「非典」疫情，被利用作「反23條」的彈藥。知往鑒今，在「後新冠」時期，更要總結當年的經驗，防範一小撮別有用心心的政治勢力歪曲抹黑，煽動情緒。特區政府應當組織社會團體，廣泛做好對市民的宣传解說，以清楚易明的方式講清事實，及時做好澄清闢謠。

做好解說，還要確保「高質量立法」，應全面參考外國的立法經驗。美國有至少21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例，英國14部，加拿大9部，都根據自身面對的風險和需要制訂。23條應充分借鑒這些法例的前瞻性和靈活性，以應對日後可能出現的新情況。當然，2019年亂事

黃國全國政協提案委員會副主任、工聯會理事長

是重要的「教材」，要針對性防範捲土重來，亦要吸取香港國安法實施和審訊的經驗，精益求精。

23條立法針對的是極少數危害國家安全和違法犯罪分子，對一般市民的日常生活毫無影響，卻又關係着每位香港市民的未來。有完善的國家安全法律體系，才能確保香港更加繁榮穩定，更有利營商，市民的基本權利和自由才能得到更好的保障。

維護國家安全是香港市民的基本責任，請一同為完善立法提出意見建議，同心支持23條立法，助力根除亂源，讓香港經濟穩步推進，為樂業安居創造更佳條件。



名家之言